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 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审议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议案，现就部分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加强对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控制，同时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减少对外财务资助及其他关联交易，提升管理效率。

3、本次股权收购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九元航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届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金立印

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薛爽

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为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史晶

日期: 年 月 日